

四川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文件

川人社职鉴〔2019〕7号

四川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关于四川省 2019 年劳动关系协调员 国家职业资格鉴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州）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省直批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
根据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关于 2019 年继续为劳动关系协调员国家职业资格鉴定提供技术支持有关事项的函》和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关于发布四川省 2019 年上半年集中统一开展职业技能鉴定时间的通知》（川人社职鉴〔2018〕41 号）规定，定于 2019 年 5 月、11 月组织劳动关系协调员国家职业资格鉴定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时间安排

(一) 2019 年 5 月

报名截止时间: 2019 年 4 月 12 日

考试时间: 2019 年 5 月 18 日

上午: 8:30-10:00 理论知识考试

10:30-12:30 专业技能考核

下午: 14:00-17:00 综合评审

(二) 2019 年 11 月

报名截止时间: 2019 年 10 月 14 日

考试时间: 2019 年 11 月 16 日

上午: 8:30-10:00 理论知识考试

10:30-12:30 专业技能考核

下午: 14:00-17:00 综合评审

二、考试方式

理论知识考试、专业技能考核均采用纸笔作答方式; 综合评审按照级别分为两种考试方式, 其中二级综合评审不组织集中考试, 采用论文评审方式进行; 一级综合评审不上交论文, 采用统一笔试方式进行。

三、报名及相关资料

劳动关系协调员是四川省集中统一考试工种之一, 报名工作严格按照省市统考申报流程执行。考生在报名时需提交《职业技能鉴定申请表》(附件 1) 和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申报二级考试的考生在报名时提交劳动关系协调员相关的专业论文或技术工作

总结，二级综合评审成绩以论文评审成绩为最终成绩，论文统一装袋并在文件袋注明报名单位、考生姓名、申报职业级别等信息。申报劳动关系协调员一级的考生无需上报论文。

附件：

- 1、职业技能鉴定申请表
- 2、四川省技师（高级技师）统一考评论文撰写要求

四川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2019年3月8日



附件 1

四川省职业技能鉴定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日		贴照片处 1、近期免冠 2 寸证件照 2、相片尺寸：48X33mm 3、头部尺寸： 宽：21-24mm 长：28-33mm
考生来源	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部队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程度 (附复印件)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职高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技校 <input type="checkbox"/> 高技 <input type="checkbox"/> 高职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专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专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证件类型	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军官证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证件 <input type="checkbox"/> 澳门证件 <input type="checkbox"/> 台湾证件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护照 <input type="checkbox"/>					
证件号码 (附复印件)				户籍所在地		
户口性质	本省城镇 <input type="checkbox"/> 本省农村 <input type="checkbox"/> 非本省城镇 <input type="checkbox"/> 非本省农村 <input type="checkbox"/> 台港澳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现职业等级 或职称等级	职业资格：无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五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职称：初级职称 <input type="checkbox"/> 中级职称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职称 <input type="checkbox"/> (须附上证书复印件)					
申报职业			申报级别	五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考试类型	新考 <input type="checkbox"/> 重考 <input type="checkbox"/> 补考 <input type="checkbox"/>		考核科目	理论 <input type="checkbox"/> 技能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外语 <input type="checkbox"/>		
从事本工种专业年限 (工作单位填写)	专业工龄证明 同志系我单位职工，工作年限 年，其中从事本职业（工种）工作 年。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人力资源部门盖章 年 月 日</div>					
填 表 声 明 1. 此表请考生本人如实填写，不得由他人代填；2. 本表格内容正确无误，所提交的证明材料和照片真实无假，一旦确认，不得更改申报信息；3. 不如实填写或提交虚假材料，一经查实取消申请资格，并追究相关人员和机构的责任；4. 严格遵守职业技能鉴定相关规定。 本人确认已阅读并明白上述条款，并受此等条款约束。						
				申请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培 训 单 位	年 月 日 (盖章)	鉴 定 所 站	年 月 日 (盖章)	鉴 定 中 心	年 月 日 (盖章)	

备注一：本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和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

备注二：本表及所要求的资料由鉴定机构初审，初审合格提交省（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复审。

附件 2:

四川省技师（高级技师）统一考评论文撰写要求

一、论文撰写

（一）论文选题

论文采取考生自选题方式。选题应根据国家职业标准要求，同时结合自身生产、工作实际情况自行拟定。

（二）论文撰写要求（可参考《技师专业论文撰写指南》等资料）

1、必须由考生独立完成，不得侵权、抄袭，或请他人代写。

2、按规定格式撰写论文。论文不少于 1500 字，用 A4 纸打印。在报名时将专业论文一式 3 份交考评单位。

3、论文所需数据、参考书等资料一律自行准备，论文中引用部分须注明出处。

4、考生应围绕论文主题收集相关资料，进行调查研究，从事科学实践，得出相关结论，并将研究过程和结论以文字、图表等方式组织到论文之中，形成完整的论文内容。

5、论文内容应做到主题明确，逻辑清晰，结构严谨，叙述流畅，理论联系实际。

二、论文格式要求

1、论文由标题、署名、摘要、正文、注释及参考文献组成。

2、标题即论文的名称，应当能够反映论文的内容，或是反映论题的范围，尽量做到简短、直接、贴切、精炼、醒目和新颖。

3、摘要应简明扼要地概括论文的主要内容，一般不超过 300 字。

4、注释是对论文中需要解释的词语加以说明，或是对论文中引用的词语、观点注明来源出处。注释一律采用尾注的方式（即在论文的末尾加注释）。

5、论文的末尾须列出主要参考文献。